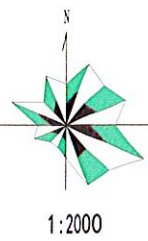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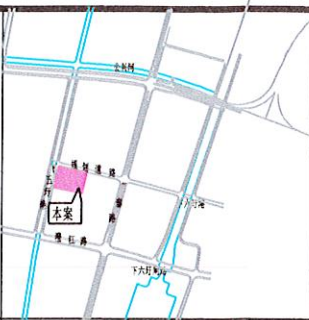


靖江市人民政府联泰路西侧02地块规划控制图则

T24114

地块位置示意图



区块编号

LTL

图号

02

地块规划控制指标

地块编号	用地面积 (m ²)	用地性质	容积率	建筑密度 (%)	绿地率 (%)	建筑限高 (m)
LTL-02	25739	100102 (二类工业用地)	≥1.2	≥40 ≤60	≥5 ≤13	--

图例

LTL-02

地块编号

地块边界线

道路

低层建筑离界最小距离控制线

多层建筑离界最小距离控制线

机动车禁开口路段

围墙控制线

5m

后退距离

主要出入口位置

P

停车场

停车位最低控制要求

指标	小汽车	自行车
厂区分公	30辆/万平方米	0.5辆/职工

- 地块控制图则说明:
- 1、土地使用性质: 二类工业用地。
建筑物四址: 见图;
 - 2、用地面积: 25739平方米;
 - 3、容积率: 不小于1.2;
 - 4、建筑密度: 不小于40%, 不大于60%;
 - 5、建筑层次: 低层(除特殊工艺需要外, 不得建设单层厂房)、多层, 建筑的体量、高度、布局、风格均应与周围环境相协调;
 - 6、出入口: 朝向规划道路、下五圩港东路;
 - 7、绿地率: 不小于5%, 不大于13%;
 - 8、停车泊位详见上表;
 - 9、配套设施: 厕所、配电等配套设施应结合车间、办公等一并考虑, 如须单独设置, 不得超出建筑控制线; 办公用房的用地面积不大于总用地的7%, 门卫可毗邻围墙建设, 但不得超出围墙控制线; 垃圾分类收集房按城管部门相关规定执行;
 - 10、建筑退让: 建筑后退规划道路22米道路红线10米建设、后退下五圩港东路15米道路红线10米建设; 如临路建围墙, 透空围墙线后退规划道路道路红线不小于3米建设、后退下五圩港东路道路红线不小于3米建设, 围墙退让部分作绿化和市政管线通道;
 - 11、场地内管线包括给水、雨水、污水、电力、路灯等, 各类管线应全部地埋;
 - 12、未尽事宜按《江苏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(2011年版)》、《建筑设计防火规范(GB50016-2014)(2018年版)》和《靖江市城乡规划管理规定(靖规[2018]23号)》及有关规范执行;
 - 13、规划实施时应注意节能、节地、节水、节材等低碳生态的要求, 办公生活用房按照绿色建筑标准要求设计建造; 海绵城市要求、装配式建筑、绿色建筑按住建部门相关规定执行;
 - 14、本图则有效期为12个月。超过有效期出让土地使用权的, 应当在出让前重新报我局核定。

自然资源靖图则 (2024) 05号

靖江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